

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圖書館視聽室使用管理要點

中華民國101年3月21日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03年10月21日圖書館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102年2月1日圖書資訊處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105年4月19日圖書資暨資訊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有效管理視聽室，特訂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圖書館視聽室使用管理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第二條 本館視聽室視屬影片觀賞空間，非觀賞影片者，不得借用。

第三條 使用視聽室，需3人以上方得提出申請，並需事先上網登入「場地空間管理系統」預約場次。

第四條 使用前，請持相關證件至本館服務台領取鑰匙；逾時歸還者，系統將進行停權處分。

第五條 視聽室不得擅自轉讓他人使用，如有違者，將停止雙方使用權半年，遺失鑰匙則必須賠償費用。

第六條 使用視聽室不得高聲談論或有其他不當行為，並嚴禁飲食、吸煙及在門窗上張貼或懸掛任何物品。如有違者，當下請其離開並取消使用權最長半年。

第七條 使用人不得破壞室內之任何設施與相關設備，如有損害需負賠償責任。

第八條 使用人離開視聽室時，應關閉所有電源、清除垃圾及關門上鎖。

第九條 視聽室內私人物品，請使用人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，本館概不負賠償責任。

第十條 其他細節悉依圖書館相關規定。

第十一條 本要點經圖書資訊處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